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4-132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9:00-10:00通过“上证e互动-e访谈”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年9月11日，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举办2024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公告》，现将有关事项如下：

一、说明会基本情况

1.会议主题：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2.会议时间：2024年9月18日上午9:00-10:00；

3.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4.会议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e访谈”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5.参会嘉宾：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独立董事。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问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针对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未来发展等内容，与广大投资者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现场回答，具体如下：

问题1：上半年公司经营业绩承压，在行业需求下降的情况下，公司会采取哪些具体的市场开发举措？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上半年行业需求下降确实给公司带来了一定挑战，但友发集团积极采取了一系列市场开发举措。首先，公司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以优质的产品和高效的服务赢得客户的信任和支持。其次，公司加强了营销能力建设，积极开展面向终端用户的营销活动，进一步扩大了市场覆盖面。例如，通过参加行业展会、举办产品推介会等方式，直接与终端用户沟通交流，了解他们的需求，为其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同时，公司还积极拓展新的业务模式，与上下游企业加强合作，共同开拓市场。总之，友发集团通过多种举措，努力在市场需求下降的情况下保持竞争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基础。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上半年产品的研发费用增加了不少，是出于什么考虑？主要集中在哪些领域？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4年上半年研发费用为74,708.7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22.89%。公司虽然处于相对传统的制造业行业，但持续进行产品创新和技术升级是实现高质量发展、可持续发展的必经之路。公司长期聚焦先进焊接钢管领域，积极运用新技术、新设备，对一些现有产线进行更新改造和升级换代，同时也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智库机构、装备技术与信息技术服务商等开展产学研联合研发等项目，让内部技术力量与专家外援团队长期保持深度融合，获得较好的创新研发成果。截至上半年公司拥有技术专利164项，其中发明专利21项，实用新型143项，国家实用新型、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共29项。这也为公司能够长期保持焊接钢管行业龙头地位，同时为焊接钢管这一传统行业、新业务开发与应用助力，目前均取得顺利进展。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目前环保要求日益严格，公司在环保投入及水利建设方面有何特点？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的产品焊接钢管能够承担各类水利工程的支撑和输水任务，并能成为水利设备提供稳定的支撑和保护。其在水利建设中有多种重要的应用，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1.水利结构支撑：焊接钢管可以用于建设各类水利工程的支撑，如岸、坝、排、水渠道等。焊接钢管具有较高的强度和稳定性，可以承受水流冲击和工程荷载，确保结构的稳定性和安全。2.水力输送管道：焊接钢管广泛应用于水力输送系统，包括水输送、供水、排水和灌溉等。焊接钢管能够承受较高的水压，保证输送系统的可靠性和效率。同时，焊接钢管的连接方式灵活，可以适应不同的输水需求。3.水利设备支架和护栏：焊接钢管可以用于制作水利设备的支架和护栏，如水泵、水轮发电机组等。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

等。焊接钢管具有良好的支撑能力和稳定性，可以有效支撑和保护设备，确保水利工程的正常运行；

4.水利灌溉和排灌：焊接钢管广泛应用于水利灌溉和排灌的建设，用于构建闸门和闸室等结构。焊接钢管具有耐腐蚀性和高强度，可以承受水流冲击和船只撞击，确保闸门的正常运行和安全。焊接钢管的应用使得防洪排涝和水利工程更加安全可靠，可有效地行，为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公司主要客户有哪些？未来有什么市场拓展计划？对于目前十二大省份基建叫停是否会对业务产生一定影响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主要以经销模式为主，同时也在积极面向终端客户拓展直销业务。产品应用领域分为流体输送和结构支撑两大类，流体输送领域包括水利设备、油气输送、各类建筑物、城市建设、各类管网设施等，结构支撑类应用包括装备制造、钢结构、桥梁、网架结构、农牧渔业设施等。公司已经采取了一系列市场开发举措，如公司持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赢得客户的信任和支持；加强营销能力建设，积极开展面向终端用户的营销活动，为用户提供更多的全套产品解决方案；继续拓展新领域、新片区、新品类，成立控股子公司“云南友发钢管”大幅提升西南地区管网市场占有率；积极探索新的业务模式，与上下游企业加强合作，共同开拓市场。基建建设只是公司产品应用的一部分，公司将针对当前市场环境，利用自身的品牌优势、资金优势、规模优势，在全国布局优势等进一步深耕市场，巩固并提高市场占有率。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5：友发集团在环保上持续投入，是否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上半年公司向环境友好型“绿色工程”，在环保方面持续投入可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首先，钢管行业属于高污染行业，在国家环保政策日益趋严和“双碳”目标背景下，今后会有越来越多环保不达标的企业，逐渐被淘汰出局。其次，高度重视环保已成为友发集团的一张亮丽的名片，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提高了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是友发集团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例如，公司多个子公司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部分产品被评为国家级“绿色设计产品”，这使得公司产品在市场竞标中具有较大的优势。再者，环保投入也能促使公司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工艺改进，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最后，随着全社会环保意识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也会更加倾向于选择环保表现优秀的企业，未来这也会给公司带来更多的市场机会。综上，持续的环保投入是友发集团提升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之一。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6：公司今年有哪些新的投产项目或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上半年公司继续按照全国布局计划，主动探索拓展开发新领域、新片区、新品类、新模式，通过成立控股子公司“云南友发钢管”，大幅提升西南地区管网市场占有率；年初开工建设的友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顺利实现投产，已向客户批量发货液测钢管、PE管、钢丝网骨架聚乙烯复合管等绿色输水管材；此外还设立了江苏友发智能管道有限公司、唐山友发基金金属有限公司、唐山友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友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项目公司，专业负责有关新产品、新业务的开发与应用助力，目前均取得顺利进展。感谢您的关注。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e访谈”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0888 证券简称:新疆众和 公告编号:2024-066

债券代码:110094 转债简称:众和转债

新疆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乌鲁木齐市喀什东路18号本公司文化馆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类别	股数	比例(%)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	254	25.40
出席本次会议的优先股股东	619,239,374	97.6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44,966	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3人，董事张新先生、刘志波先生、黄汉杰先生、施阳先生、独立董事卢奇先生、傅正达先生、李薇女士、王林彬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监事陈奇军先生、焦海华女士、杨庆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刘建英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关于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比例(%)
A股	619,239,374	98.0774	3,742,254	0	113,159	0.0184

2、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比例(%)
A股	619,239,374	98.0774	3,742,254	0	113,159	0.0184

3、议案名称：《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票数	比例(%)	赞成	反对	弃权	比例(%)
A股	619,239,374	98.0774	3,742,254	0	113,159	0.0184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每股现金红利0.1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利支付日	股利发放日	股利支付日	股利发放日
A股	2024/9/24	2024/9/24	2024/9/25	2024/9/25

● 差异化分红选择：否
——通过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9月9日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上半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利发放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51,202,08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120,208.10元。

三、相关日期

期间名称	起止日期	截止日期	起止日期	截止日期
A股	2024/9/24	2024/9/24	2024/9/25	2024/9/2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派发现金红利的股东外，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自动划付给已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账户。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重庆正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中国无限售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含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元；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被扣缴个人所得税税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及股息红利企业所得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股东可按照《通知》的规定在取得股息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本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该类股东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的有关规定在所得发生地自行缴纳现金红利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股东可在工作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的相关事项。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68349898
特此公告。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4

债券代码:113624 转债简称:正川转债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正川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后转股价格:46.12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46.02元/股
● “正川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4年9月25日

● 证券简称调整情况:适用

因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可转债“正川转债”自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4年9月18日）起将转股价格调整日为（2024年9月24日）期间内停止转股，2024年9月25日起恢复转股，本公司的相关证券简称调整如下：

证券简称	变更前简称	变更后简称	生效日期
113624	正川转债	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实施公告	2024/9/25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号）核准，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05万张，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0,5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正川转债”，债券代码“113624”。“正川转债”存续期间自2021年4月28日至2027年4月27日，转股起止时间为2021年11月8日起至2027年4月27日止，初始转股价格为46.69元/股。经历次调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前为46.12元/股。

2024年9月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如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基数。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9月24日，具体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在“正川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息、转股、增发新股、增发新股（不包括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份）和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为： $P1 = P0 - D / (1 + n)$ ；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格；D为派发的现金股利；n为增发新股或配股股数；A为增发新股或配股股数；B为增发新股或配股数；D为派发的现金股利；
根据上述调整公式计算“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 (1 + n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时：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时：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n为调整前转股价格；D为调整前转股价格；n为派发的现金股利；A为增发新股或配股股数；B为增发新股或配股数；D为派发的现金股利；
根据上述调整公式计算“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 (1 + n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时：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时：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因此，“正川转债”转股价格由46.12元/股调整为46.02元/股，调整后转股价格自2024年9月25日（除息日）起生效。“正川转债”自2024年9月18日至2024年9月24日期间停止转股，自2024年9月25日起恢复生效。

特此公告。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76 证券简称:正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每股现金红利0.1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利支付日	股利发放日	股利支付日	股利发放日
A股	2024/9/24	2024/9/24	2024/9/25	2024/9/25

● 差异化分红选择：否
——通过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9月9日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4年上半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股利发放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51,202,08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120,208.10元。

三、相关日期

期间名称	起止日期	截止日期	起止日期	截止日期
A股	2024/9/24	2024/9/24	2024/9/25	2024/9/25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派发现金红利的股东外，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自动划付给已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账户。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重庆正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中国无限售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含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元；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被扣缴个人所得税税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及股息红利企业所得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股东可按照《通知》的规定在取得股息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本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该类股东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的有关规定在所得发生地自行缴纳现金红利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1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股东可在工作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本次权益分配实施的相关事项。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68349898
特此公告。

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4-97

债券代码:149812 转债简称:23太阳G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4年电力行业集体路演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4年电力行业集体路演，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集体路演类型
本次集体路演以视频直播和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集体路演召开的时间和方式
（一）召开时间：2024年9月24日（星期二）10:00-12:00
（二）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会人员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24日（星期二）10: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集体路演，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23日（星期一）16:00前将所关注的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cs@csccs.com.cn，公司将针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统一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
特此公告。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8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齐伟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由于齐伟红先生获聘时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在其正式履职前，暂由公司董事、总经理杨海生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具体内容及齐伟红先生简历详见公司8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近日，齐伟红先生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2024年第4期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通过测试，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齐伟红先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总经理杨海生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92 证券简称:ST八菱 公告编号:2024-038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让投资者能进一步了解公司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公司将举办2024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相关安排
召开时间：2024年9月27日（星期五）15:00-16:00。
召开方式：网络远程文字交流的方式。

参与方式：投资者可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e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公司出席人员：董事长兼总工程师顾瑜女士，独立董事李水兰女士，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林永春女士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投资者问题征集
为提升会议效率和交流效果，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以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录“互动易”平台“e访谈”栏目，进入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届时公司将在线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